

附件 2:

合同终止（解除）前征求意见公示表

依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深圳市龙岗区政府采购中心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合同管理的通知》有关规定，深圳市龙岗区第二职业技术学校拟对《食堂大宗食材批量集中采购配送服务合同》项目合同进行终止（解除），现将有关情况向社会大众征求意见：

采购项目名称：《食堂大宗食材批量集中采购配送服务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LGCG2022000300

合同金额（万元）：192

中标供应商：粤旺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终止（解除）的理由及相关说明：

由于本学期三年级学生春季高考推迟、周末专业竞赛集训以及各类社会考试工作供餐，食材进货费用增加，合同费用上限不足，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提前终止《食堂大宗食材批量集中采购配送服务合同》。

征求意见期限：从 2023 年 6 月 2 日至 2023 年 6 月 9 日（公示时间 5 个工作日）

联系方式：

采购人：深圳市龙岗区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保安社区横坪公路 269 号

联系电话：89383039

传真：

合同备案机构：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建设路财政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28683054

备注：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之日止以实名书面方式（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将意见反馈至采购人。

